

更正及退回僱員供款/聘用費資料聲明書

樣式 EXEMPLO

致社會保障基金：

1. 僱主資料

僱主名稱：僱主有限公司

僱主註冊編號：1088888888 聯絡電話：6666XXXX

2. 聲明內容

本人(姓名)李僱主 作出以下聲明：

2.1 更正本地僱員供款資料

現向社會保障基金提出更正下表所列人士相關的供款資料，原因為：因(請詳細說明原因)，
現請求更正有關供款紀錄。

序號	澳門居民 身份證編號	僱員姓名	需要更正事項		取消供款時段 (如適用)	僱員簽名 (須與身份證一致)
			入職日期	離職日期		
1	<u>7777XXXX</u>	<u>陳僱員</u>		<u>30/09/2023</u>	<u>2023年10月 至12月</u>	<u>陳僱員</u>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
2.2 更正外地僱員聘用費資料

現向社會保障基金提出更正 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12 月的外地僱員聘用費資料，
原因為：因(請詳細說明原因)，現請求更正有關聘用費資料。

更正及退回僱員供款/聘用費資料聲明書

樣式 EXEMPLO

3. 證明文件

現遞交以下文件，包括：(請“√”選適用者)

3.1 更正本地僱員供款資料

- 僱員之財政局職業稅第一組登記表(M/2)影印本，共 _____ 份
- 僱員之財政局職業稅離職申報表(M/2A)影印本，共 1 份
- 僱員之確認書，共 _____ 份
- 僱員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正背面影印本，共 _____ 份
- 其它證明文件，請註明： _____

3.2 更正外地僱員聘用費資料

- 證明文件，請註明：已獲勞工事務局發出之外地僱員聘用許可

3.3 未能遞交證明文件，原因為： _____

4. 是否申請退回供款 / 外地僱員聘用費

- 否
- 是

如獲批准退回款項，請存入以下的銀行帳戶(須附同銀行帳戶影印本)：

- 僱主(場所之商號名稱)之澳門幣帳戶
- 納稅人之澳門幣帳戶(須附同財政局營業稅 M/1 或 M/8 正背面影印本)

銀行名稱：XX 銀行

帳戶號碼：987654321X

本人現聲明上述資料均為事實，如作虛假聲明，可被刑事起訴。

僱主有限公司

李僱主

澳門 02 日 02 月 2024 年

僱主簽名及蓋章(印章須與僱主名稱一致)